

我不愿让你 一个人

JE NE VEUX PAS QUE TU
SOIS SEULE

程一

作品
CHENG YI

如果把人生分为两个阶段，
遇见你之前，
就是我的前半生，
而余生，
我只想与你共度。

我不愿让你 一个人

JE NE VEUX PAS QUE TU
SOIS SEUL

封面
C. 1411.006. 0.0

目录

CONTENTS

PART

01 我的声音

致未来的你的一封情书 ...2

爱人的香气 ...10

不想忘记你 ...27

不要隔着屏幕说分手 ...45

你离开后，我活成了你的模样 ...62

我的程一爸爸 ...84

恶魔与天使 ...95

关于声音的记忆 ...113

再见，你好 ...127

望归来时，我仍是你的白衣少年 ...144

PART

02 你的故事

我是你的久别重逢，

你是我的朱砂痣 ...164

八月桃 ...183

多想我的未来里有你 ...202

我胸小脾气大，你喜欢我干吗 ...214

追不到的梦，换个梦不就得了 ...232

PART

01

我的声音



致未来的你的一封情书



嘿，你好吗？

我是程一，路程的程，一二三四的一。

我常常幻想和你的见面，会是在午后静谧的咖啡厅，抑或是人潮拥挤的分享会。我遇见你，然后对你一见倾心。

也谈过几段无疾而终的恋情，希望你不会介意。

和你在一起的每一天一定都是好天气。

人前我是戴着面具的程一，在你面前，会是只属于你一个人的程一。

卸下面具，我就是那个为你读睡前故事的普通男人。

戒指已经买好了，就等你点头。

我会每天为你做不一样的早餐，然后喊睡梦中的懒猪起床：“宝贝儿，还在睡呀？快起床吧，我为你准备了你喜欢的早餐：豆浆，油条，小笼包……还不醒呀？那还有牛奶，面包，三明治……你喜欢哪个，嗯？”

抑或是，你更喜欢我一些？

“那我把自己送给你？”

你不用担心上班会迟到，因为我一定会准时把你送到公司，然后等着你下班来接你。

我也是一个很好养活的人，你不必刻意记着我们的纪念日，忘记了我也不会生气，因为我都记得。和你在一起的第一



天，第一百天，第一个年头……我都会安排好惊喜，让你觉得和我在一起，你是天底下最幸福的女人。

宠老婆、听老婆的话是荣幸，也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我一直这么觉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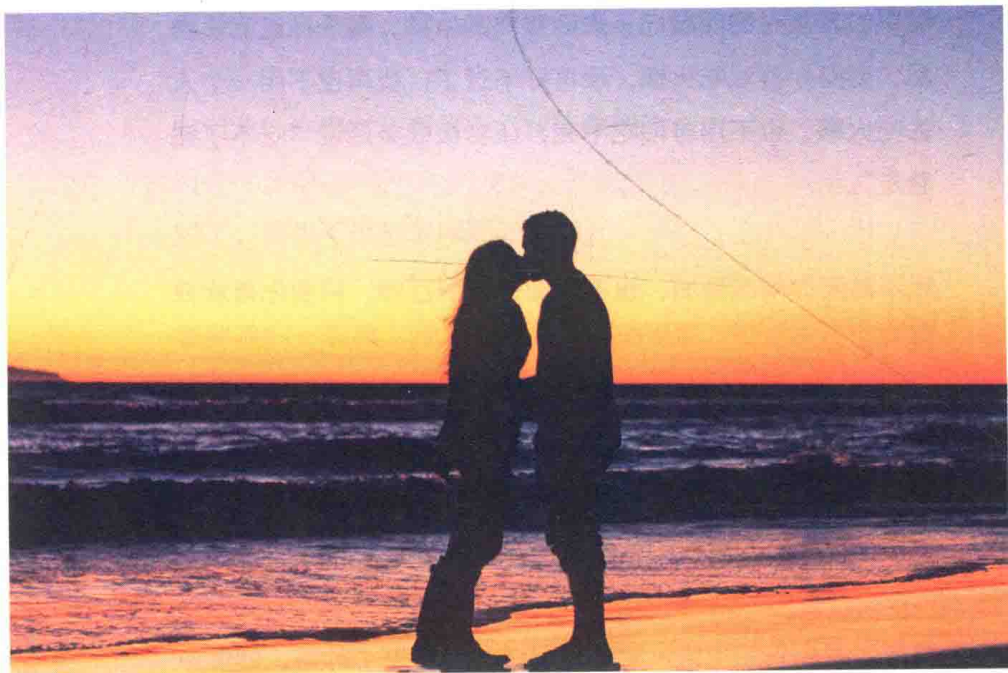
可能你会有失眠的时候，没关系，我会抱着你，在你耳边轻轻地哼着你喜欢的歌，或者说着你喜欢的情话，只说给你一个人听的情话。你放心，我只属于你一个人。

可能我们也会吵架，但只要让我一个人待会儿，冷静了，就回过头来哄你，台阶给你下，银行卡给你刷，只要你能消气，怎么样都可以。我只希望你开心。

如果你喜欢购物，我就陪你去购物，给你拎包。

买多少没关系，都算我账上，给你买你喜欢的钻石项链，看上的红底高跟鞋，最好能把咱们家的衣帽间堆满。我会偷偷买你喜欢的品牌的唇膏，整套送你，不至于让你犯选择恐惧症。

如果你是个小吃货，那再好不过了。我们一起去吃路边摊，坐在马路边上，看华灯初上，车水马龙，吃麻辣小龙虾。还



我不需要你倾国倾城，
也不需要你百依百顺，
只要你喜欢我就好了。



可以去我去过的西餐厅，点你喜欢的牛排，喝一杯红酒。当然，要是你喜欢吃火锅，那再好不过了，我再也不用一个人去吃火锅，也不用害怕吃不完，让老板娘笑话说“吃不了兜着走”。

我不需要你倾国倾城，也不需要你百依百顺，只要你喜欢我就好了。

剩下的，留给我考虑。

怎样把你我，变成我们，怎么把你家，变成我们家。

只是，我们先约定好，看帅哥可以，但看过了帅哥，就要多看我两眼。对于感情，我总是很小气的，也很容易吃醋。吃醋了，你得哄哄我，不然醋坛子打翻了，酸不死你。

我的数学不大好，要是你数学也不大好，出门记得带个计算器。

但是出门一定牵好我的手，你走丢了，我会很着急。

我们一定要一年去一个陌生的地方旅游，感受那儿的风土人情，享受我们的二人世界。走累了，我来背你，旁人的目光有什么可在意的。

横竖人生这条路，我只想背着你脚不沾地地走一辈子。

宝贝儿，你得对我有信心，我能做到的。

对了，你也不用刻意减肥。

要胖我们一起胖，我能想到最幸福的事情，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胖。

身材走样没关系，我不嫌弃你，你只管吃得饱饱的，今天海底捞，明天杨枝甘露，想吃什么随你。我会做很多的菜，你想吃什么，我做给你吃。

但你不能嫌弃我唠叨。

你知道的，我总是为你好的。

在我面前，你做自己就好。用不着出门前洗头，化妆不化妆全看你心情，反正在我心中，你就是最美的。

金庸老先生说：“喜欢吧，看一眼如此，过一辈子也如此。”

喜欢你，一定是从第一眼开始就喜欢你，然后一辈子也喜欢你。



这是我第一次写情书，

难免有点难为情，如果你也看到，

就请你给我回一封信，好让我知道，

茫茫人海，你在哪里。

我的感情就这么多，不愿与人分享，往后的路，只想同你一个人走。

所以，亲爱的姑娘，请你快些出现吧。

倘若你出现，我一定一眼认定就是你，然后对你穷追不舍，直到你从陌生人，变成女朋友，女朋友变成我的老婆。以我之姓，冠你之名。

要是把人生分为两个阶段，遇见你之前，就是我的前半生，而余生，我只想与你共度。

这是我第一次写情书，难免有点难为情，如果你也看到，就请你给我回一封信，好让我知道，茫茫人海，你在哪里。

哪怕跨过千山万水，披荆斩棘，我也一定能找到你。

你的程先生

2017.05.20

爱人的香气



很多人问我，程一，你是一个怎么样的人？

我想了很多，自由、神秘、随性、开朗向上，抑或是，孤独、沉默、偏执、孤注一掷……如此种种，皆是我心。

总而言之就是，我是一个很天蝎座的人。

我曾经在微博里写道：天蝎座就是不懂得怎么委曲求全，一

份不舒适的感情，怎么都不会去挽留，会觉得放手比强求更合适。

当然如此，我一直相信一句话——得之我幸，失之我命。

人与人之间的缘分是上辈子就注定的。

曾听过这样一个故事：

从前有一位书生，他有一位如花似玉的未婚妻，他们约定在某年某月的某一天结婚，结果这位未婚妻，却在结婚前夕嫁给了另外一个男子。

书生很痛苦，郁结于心，百思不得其解，恰巧碰见了一位云游四方的僧人。僧人听说了他的故事，笑着摇头，从怀中掏出一面铜镜给他。书生见那铜镜中，荒芜的海滩上躺着一具女尸，正是他的未婚妻。第一个男人路过，只是摇摇头，叹息了片刻便走了。第二个男人发现了她，脱去了自己的外衣，披在她身上，随后离去。只有第三个男人，停下了自己的脚步，替可怜的女人挖了一个坑，小心翼翼地将她埋葬。

书生看完一脸茫然。僧人收回铜镜，笑着说：“你就是第二个男人，你的未婚妻与你相伴走你人生的一程，是她还你前



所谓成熟，大概就是知道有的东西，
你不用刻意去争抢，也会到你身边。

世一件衣服的恩情，而与她结婚的那个男人，上辈子亲手将她埋葬。”

书生顿悟。

所以徐志摩才会对陆小曼说：“我将于茫茫人海中访我唯一灵魂的伴侣。得之，我幸；不得，我命。如此而已。”

如今的我，不是一个会挽留的人。于我而言，所谓成熟，大概就是知道有的东西，你不用刻意去争抢，也会到你身边。追名逐利的人生太难，一如追求一个不喜欢你的人一般，只会让自己遍体鳞伤。大概是喝着黄河水长大的孩子，骨子里总有些傲气，又或许因此忘了回头，而错过了一些美好的姻缘。

当年《一代宗师》上映的时候，我去看了两次。

章子怡对梁朝伟说：“叶先生，做人不能只有眼前路，没有身后身。”

后来梁朝伟扮演的叶问只身去了香港，妻子于大陆病逝，叶问忽然明白，自己再也没有身后身。走过了这么远的路，那些过往，再也回不去了。